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發展委員會 函

地址：100223 臺北市中正區寶慶路3號
承辦人：陳韻如
電話：(02)23165931
傳真：(02)23700415
電子信箱：ha0261@nd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發法字第112000996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個資法修正條文.pdf、個資法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.pdf）

主旨：個人資料保護法增訂第一條之一條文；並修正第四十八條及第五十六條條文，業奉總統112年5月31日華總一經字第11200045441號令公布，檢送法律條文、修正總說明及修正條文對照表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

副本：

